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: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
號

承辦人:徐巽豪 電話:04-37061852

電子信箱: e-3372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: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0月9日

發文字號:臺教國署體字第114010671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來函、徵稿資訊、徵稿海報 (A09030000E_1140106716_senddoc1_Attach1.pdf、 A09030000E_1140106716_senddoc1_Attach2.pdf、 A09030000E_1140106716_senddoc1_Attach3.pdf)

主旨:函轉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(以下簡稱國健署)辦理「創 意拒菸·等你出手」徵稿活動資訊,請學校鼓勵教職員工 生踴躍報名參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國健署114年10月7日國健教字第114076152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國健署為貫徹菸害防制法之宗旨,規劃旨揭徵稿活動,期 望透過網路媒介接觸青少年與年輕族群,落實菸害防制教 育,並引起民眾對菸品危害的注意和重視,參賽作品將有 機會獲選為菸盒警示圖文;活動徵稿期間自即日起至114年 10月31日止,請協助運用多元管道宣傳周知,並鼓勵所屬 同仁、學生踴躍參與。
- 三、如有活動相關疑問,請逕洽國健署詹育誠先生,電話: (02)2522-0888分機617,電子信箱:erpc@hpa.gov.tw。
- 四、請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轉知所主管學校踴躍報





名參加。

五、檢附國健署原函影本、徵稿資訊及徵稿海報各1份。

正本: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

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附設高職部、臺北美國學校

副本: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電2875/10/13文



